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0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本次主要涉及经营范围和库房地址的变更，变更后具体内容如下：

一、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相关情况

登记信息	变更前	变更后
企业名称	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方式	批发	批发
许可证编号	沪奉药监械经营许20220746号	沪奉药监械经营许20220746号
法定代表人	胡昂	胡昂
企业负责人	胡昂	胡昂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5、C06室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5、C06室
经营场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1、C02、C05、C06、4层D09、D10室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1、C02、C05、C06、4层D09、D10室
经营范围	【原《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6803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10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8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医用x射线设备；6833医用核素设备；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7介入器材；***【新《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无源手术器械；0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骨科手术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21医用软件；***【体外诊断试剂】：6840体外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以上含无菌类(03,08,10,14)；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类(02,04,13)；体外诊断试剂类：仪器设备类(08,10)重点监管产品***	【原《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新《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无源手术器械；0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骨科手术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2有源植入器械；13无源植入器械；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6眼科器械；17口腔科器械；21医用软件；22临床检验器械；***【体外诊断试剂】：6840体外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以上含无菌类(03,08,10,14,22)；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类(02,04,12,13,16,17)；体外诊断试剂类：角膜接触镜类(16)；仪器设备类(08,09,10)重点监管产品***
库房地址	【本市】1.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4幢201；2.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3幢201、301、401、501；3.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1幢106；4.奉贤区庄行镇钜庭路1298号第4幢3层；5.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5室；6.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1236号2幢4楼；7.奉贤区庄行镇钜庭路1599号2幢二层(东)201室、3幢三层；8.部分产品(冷链产品等)委托“上海珞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运输贮存；【外省】1.北京市大兴区天贵街3号院1号楼2层0201、0202、0203、0204、0205室；2.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8栋1单元19层1921号(自编号B区)；3.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89号金禄大厦第七层B和C号房；4.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二七南路645号7层(委托“江西南华医药有限公司”)贮存、配送；	【本市】1.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1236号2幢4楼；2.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5、C06室；3.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1幢106；4.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3幢201、301、401、501；5.上海市奉贤区地灵路950号4幢201；6.部分产品(冷链产品等)委托上海珞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运输贮存；【外省】1.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8栋1单元19层1921号(自编号B区)；
发证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期限	自2024年09月25日 至2029年09月24日	自2024年09月25日 至2029年09月24日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变更主要是基于经营情况的实际需求，对后续生产经营无明显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0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持有本公司股份490,957,2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6%，步长(香港)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01,530,000股(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0.68%，占公司总股本的9.63%。

●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及其一致行动人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98,200,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2%；其中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01,530,000股(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6.97%，占公司总股本的9.63%。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接到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香港)”)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是	29,000,000	否	否	2026.7.15	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欠质权人全部债务得以清偿时终止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5.91	2.75	经营所需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490,957,202	46.56	72,530,000	101,530,000	20.68	9.63	0	0	0	0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742,400	7.85	0	0	0	0	0	0	0	0
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08,413	1.94	0	0	0	0	0	0	0	0
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68,560	0.20	0	0	0	0	0	0	0	0
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13,594	0.10	0	0	0	0	0	0	0	0
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10,491	0.1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598,200,660	56.72	72,530,000	101,530,000	16.97	9.63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步长(香港)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6-032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8元

每股转增股份0.3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22	—	2026/7/23	2026/7/23	2026/7/23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26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总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

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511,77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6,077,200股变更为125,565,430股。公司分配总额、转增总额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5,565,43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45,234.40元，转增37,669,629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63,235,059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22	—	2026/7/23	2026/7/23	2026/7/23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安吉长江投资有限公司、安吉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曹勇、张芸、朱黄强。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股权激励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红利所得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公司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08元，派发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和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72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股东，参照QFII股东执行。

(3)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2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08元。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456,160	136,848	593,00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25,109,270	37,532,781	162,642,051
1、A股	125,109,270	37,532,781	162,642,051
三、股份总数	125,565,430	37,669,629	163,235,059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63,235,059股摊薄计算的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0.17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2-5825566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6-038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北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阳”)持有公司股份10,3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7%；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金兴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5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72.35%。

● 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1,52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06%。截至本公告日，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46,360,000股，占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总股本的75.36%。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之一致行动人金兴阳的通知，获悉金兴阳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北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	2,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4.1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2%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7月15日
持股数量	10,366,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2.3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6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王壮鹏	42,730,500	20.88%	32,860,000	32,860,000	76.90%	16.06%	0	0	0	0
王壮加	6,000,000	2.93%	6,000,000	6,000,000	100.00%	2.93%	0	0	0	0
北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10,366,000	5.07%	10,000,000	7,500,000	72.35%	3.66%	0	0	0	0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0,000	0.57%	0	0	0.00%	0.00%	0	0	0	0
蔡丹虹	1,000,000	0.49%	0	0	0.00%	0.00%	0	0	0	0
蔡建涛	265,000	0.13%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61,521,500	30.06%	48,860,000	46,360,000	75.36%	22.65%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95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5.4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64%，对应融资余额为8,000.00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控股股东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44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福元”)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联苯苄唑溶液[规格：1%(30ml:0.3g)](以下简称“该药品”)《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证书编号：2026B04439)，批准该药品增加规格补充申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联苯苄唑溶液 英文名/拉丁名：Bifonazole Solution
剂型	涂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规格	1%(30ml:0.3g)
原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54937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21002026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如下补充申请事项：增加1%(30ml:0.3g)规格，发给药品批准文号。新增规格的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
上市许可持有人	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联苯苄唑溶液于1986年11月28日首次在日本获批上市。该药品适用于治疗各种皮肤真菌病，如手、足癣，体、股癣，花斑癣等。

安徽福元于2026年3月12日获得申报受理通知书，并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福元针对该药品以联苯苄唑溶液1%(30ml:0.3g)规格的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18.80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联苯苄唑溶液的销售额约为34,964万元，其中城市公立医院和县级公立医院销售额为8,930万元，城市社区中心和乡镇卫生院销售额为3,865万元，城市实体药店和网上药店销售额为22,169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但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43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福元”)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糠酸莫米松乳膏[规格：0.1%(10g:10mg)](以下简称“该药品”)《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证书编号：2026B04421)，批准该药品增加规格补充申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糠酸莫米松乳膏 英文名/拉丁名：Mometasone Furoate Cream
剂型	乳膏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规格	0.1%(10g:10mg)
原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4445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20412026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增加0.1%(10g:10mg)规格，核发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为24个月。质量标准、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说明书和标签做相应修订。相关变更应自获批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
上市许可持有人	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糠酸莫米松乳膏由Merck研制，最早于1987年5月在美国批准上市，1999年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糠酸莫米松乳膏在国内上市。该药品适用于用于湿疹、神经性皮炎及皮肤瘙痒症。

安徽福元于2026年4月16日获得申报受理通知书，并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福元针对该药品以糠酸莫米松乳膏0.1%(10g:10mg)规格的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19.10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糠酸莫米松乳膏的销售额约为82,704万元，其中城市公立医院和县级公立医院销售额为28,081万元，城市社区中心和乡镇卫生院销售额为9,008万元，城市实体药店和网上药店销售额为45,615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但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6-027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6年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构建多层次的投资者交流渠道，让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状况与业务布局，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解答投资者关心问题，公司拟举办2026年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安排

活动时间：2026年7月28日(星期二)，下午13:00-17:00

活动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公司统一安排车辆乘车前往生产基地。

邀请对象：公司股东及对公司感兴趣的投资者。

活动内容：参观公司展厅、生产基地，业务介绍及现场交流等。

出席人员：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负责人等(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出席人员)

二、报名方式

为确保活动效果，请有意参与本次活动的投资者于2026年7月22日17:00前进行预约报名，本次活动额满即止(不超过50人)，敬请理解。

公司根据投资者报名先后顺序对其报名信息进行核查，以短信形式反馈报名结果，报名成功的投资者凭短信回执作为参加活动的凭证。

本次活动报名方式如下：

1、电话报名

电话：025-83497082

2、二维码报名

为更好地安排本次活动，请有意参与此次活动的投资者于2026年7月22日17:00前点击链接：https://v.wjx.cn/vm/eeL56So.aspx，进行预约报名或者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预约报名。

3、公司根据需要将不定期开展投资者开放日活动，本次报名未成功者，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活动信息。

三、注意事项

1、参加活动的投资者请提前半小时到达活动现场签到登记。

2、参加活动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

3、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参加活动的投资者应签署公司提供的相关《承诺书》。

4、本次活动往返交通及住宿等费用由投资者自理。

5、请参加人员严格遵守本次活动全程安排及公司有关安全、保密规定，尤其是有关现场拍照、摄影事宜。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法律部

电话：025-83497082

邮箱：ir@kn-nanjing.com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报名参与公司本次开放日活动。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真爱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真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真爱数智”)、郑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26,921,40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8.91%。

● 本次质押后，真爱集团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150,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41.9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08%；真爱数智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134,804,192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8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95%。

● 本次质押后，真爱集团及真爱数智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284,804,192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总数比例为54.0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03%。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真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真爱数智办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是(控股股东)	150,000,000股	是	否	2026年7月15日	2036年5月2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工商义乌分行	41.97%	11.08%	以协议为准
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32,554,320股	否	否	2026年7月15日	2032年9月29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工商义乌分行	19.32%	2.40%	以协议为准

2、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用途。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真爱集团有限公司	357,377,265股	26.39%	0股	150,000,000股	41.97%	11.08%	150,000,000股	0股	100,000,000股	0股
义乌真爱数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505,240股	12.44%	102,249,872股	134,804,192股	80.00%	9.95%	0股	0股	0股	0股
郑扬	1,038,900股	0.08%	0股	0股	0.00%	0.00%	0股	0股	0股	0股
合计	526,921,405股	38.91%	102,249,872股	284,804,192股	54.05%	21.03%	150,000,000股	0股	100,000,000股	0股

注：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经超过50%但未达到80%，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真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真爱数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未有到期的质押股份，且前述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收入、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2、公司控股股东真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真爱数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质押不涉及业绩补偿的情况。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73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泰华路188号中微公司二号楼三楼23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7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99,695,73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99,695,7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168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2.16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尹志尧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刘方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参与设立私募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9,527,001	99.9662	115,590	0.0231	53,141	0.0107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9,582,936	99.9774	62,888	0.0125	49,908	0.010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参与设立私募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87,144,820	99.9412	115,590	0.0402	53,141	0.018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2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琦、黄素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